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承辦人：王玟傑
電話：077995678#3026
電子信箱：x6170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334938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56405372_11334938900A0C_ATTCH1. pdf、
56405372_11334938900A0C_ATTCH2. 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「113-117年度科技領域生活
科技科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-高雄班(第1階段)」，請貴校
轉知所屬教師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3年6月27日高師大進字第
11310057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班隊依課程規劃分8階段，共39學分。目前將進行第1
階段，修業期間為113年7月8日至113年7月13日。
- 三、檢附錄取名單及開課須知各一份供參。

正本：高雄市立五福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小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杉林國民中學、高雄
市立六龜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圓富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樹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
左營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庄國民中學、中正國防幹部
預備學校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高中職教育科

